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范珮芝

電話：05-3620123#8943

電子信箱：taq0809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民雄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幼字第11300861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500000A_113008613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桃園市仁美國中附設華德福實驗國中小之介聘他縣
(市)服務注意事項，請轉知欲申請介聘之教師審慎選填志
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3年4月3日桃教中字第1130028344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1份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教育處幼兒教育科

